

# 陇县2026年财政衔接资金农村供水项目设计单位采购竞争性谈判公告

【信息来源：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时间：2026-03-31 17:10:30】 【字号大中小】 【打印】 【关闭】

## 项目概况

陇县2026年财政衔接资金农村供水项目设计单位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4月09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DJT2026 (018)CG

项目名称：陇县2026年财政衔接资金农村供水项目设计单位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22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陇县2026年财政衔接资金农村供水项目设计单位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22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8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工程设计服务	工程设计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陇县2026年财政衔接资金农村供水项目设计单位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4〕9号）；
-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
- (1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2)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3)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者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政策执行。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陇县2026年财政衔接资金农村供水项目设计单位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户账户信息）。（注：提供财务报告的，内容至少包括审计报告、附注。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财办〔2022〕32号文件要求，审计报告须有清晰可扫描查询的二维码，若审计报告未赋码视为无效）
- 2.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已缴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3.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1年内，任意1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声明。
- 6.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合格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设计的能力。
- 7.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 8.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资格。
- 9.供应商近3年（2023年3月至今）具有类似工程设计业绩（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10.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 11.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 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4月01日至2026年04月03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4月09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4月09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代理费：依据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实行市场调节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代理费为固定总价人民币2565.00元（大写：贰仟伍佰陆拾伍元整），总价包干，包含全部代理服务费用，不再另行计取其他费用。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公司（乙方）一次性支付。

2. 本项目凡有意向投标的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gzy.baoji.gov.cn），在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格式）。

3. 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4. 供应商需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中下载答疑文件，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5. 有意向的投标人办理 CA 锁地址及流程内容如下：CA 锁办理地址：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 8 号海棠风尚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楼 2 号窗口（办理流程：<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2/20220524/05ccf80e-6a61-43e9-90e9-ebdd8da75241.html>）。

6.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人可登录 <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subPage.html> 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7. 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陇县水利水电工作队

地址：陇县城关镇东大街51号

联系方式：0917-4601419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大道21号轩苑写字楼B座22层

联系方式：09173423603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康、马凌云

电话：09173423603

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